

##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6月24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十一人，实到董事十一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奕豪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通讯记名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本次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工商登记部门申请将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的标注“（中外合资、上市）”更改为“（上市、国有控股）”及向商务主管部门申请注销外商投资企业备案的议案》

因公司股份构成中，外资持股比例不符合中外合资企业的相关条件，至此公司不再符合外商投资企业要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工商登记部门申请办理由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有关手续，将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中的标注“（中外合资、上市）”更改为“（上市、国有控股）”（具体内容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并向商务主管部门申请注销外商投资企业备案。

《关于向工商登记部门申请将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的标注“（中外合资、上市）”更改为“（上市、国有控股）”及向商务主管部门申请注销外商投资企业备案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24日